

台风积水路段 驾车上路要小心再小心

台风“莫兰蒂”走了，“马勒卡”又接踵而至，市区低洼地段积水难消，山区山体滑坡、塌方、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也时有发生。昨天，警方紧急发布台风天气道路交通安全提示，告诫驾驶员们台风驾车上路，要小心小心再小心。

记者 张贻富

1.慢,再慢一点

在强台风和强降雨的天气里，没有比开车速度慢更重要的事了。风大雨大，驾驶员的视线不好，周围行人也急着避雨或者赶路，因此驾车上路必须要慢，在城区最高车速不要超过40km/h，在高速公路不要超过60km/h。

2.握住方向盘，保持注意力

台风天气里风雨都很大，很容易发生交通事故，因此驾车时应该格外谨慎小心，最重要的就是正确握住方向盘。在城区和郊区道路行驶时应尽量靠近路的中央。高速公路行车，强风会让车身产生轻微晃动，此时可小幅度打方向盘，千万不能大幅度打方向，避免意外发生。

3.保持较远的车距、低速慢行

暴风雨天气最需要注意的就是前后车距，因为雨打在玻璃上，驾驶员的视线会受影响，因此应随时注意观察前后车辆与自己车的距离，提前做好准备，采取各种应急措施。如果是在高速公路行车时，要注意路上电子显示屏的信息提醒，行车时严格控制车速，并与前方车辆保持平时两倍以上车距行驶。

4.绕着积水走，避免车被水淹

当车经过有积水或者立交桥下、隧道等容易积水的路面时，最好能选择

绕行。如果非走不可，请首先停车查看积水的深度。这里有点细节可以供大家参考：一般有浪花和漩涡的地方，很可能有较大的石块或其他障碍物；水面较平静的地方，一般水较深；水面开阔且有较均匀的碎浪花处，一般水较浅且水底多为碎石，是驾车通过的理想路线；积水如果超过车轮中心车标，就不要尝试涉水行车了，应选择其他路线绕路行驶。

5.勤观察路面的行人

暴雨中的行人可能不多，如果有的话那么一定是撑伞，或者推着车人穿雨披，此时他们的视线、听觉、反应等受到限制，有时还会横穿和猛拐，容易因车辆临近时惊慌失措而滑倒，使司机措手不及。遇到这种情况时，司机应减速慢行并观察路面的情况。

另外,在暴雨天单独使用喇叭的作用已经大大减弱,行人或其他车辆的司机可能根本无法及时听到喇叭的声音,因此暴雨天可以多用“灯光+喇叭”这种双重方式提醒行人。因此,遇到行人或者其他非机动车时,不要开快车,要慢速行

驶,随时准备刹车减速。

6.遵守交通信号灯和交警指挥

暴雨天应该遵守交通信号灯和警察的指挥,如果遇到信号灯失灵路口,请遵守秩序,服从交警指挥。如交警尚未到达,请打122向交警指挥中心通报。

7.合理使用灯光

在暴雨天开车一定要把近光灯、示宽灯和雾灯打开，这样无论雨多大，前后车都能识别你的位置。另外，特别要提示一下，暴雨期间不要用远光灯，因为雨水的反射作用反而会让你前方的视线模糊。

如果雨实在太大，能见度已经非常非常低了，那就应该驶到最近服务区或在就近出口驶离主路，找安全地方停车避险，并打开双闪提示灯。

8.暴雨强风天不要并线超车

暴雨天开车，激起的水花容易溅落到后方跟随车辆挡风玻璃上影响视线，导致出现瞬间“零”能见度，司机这时千万不要惊慌，不要急刹车甚至停车，

防止后车追尾，要保持速度前行，一般短时间内挡风玻璃上的水就会消除。另外，由于暴雨天视线不好，也请不要盲目并线超车，避免出现交通事故。

9.帮助别人的前提是先保护自己

如果你想在暴雨天帮助其他的行人或者车辆的话，请一定要先保证自己的安全，做好安全警示措施，然后再去施救。如果发现无法施救，你可以先带着需要帮助的朋友撤离现场，找到安全的地方后打救援电话。关于救援，您可以与买车的4S店、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或者维修厂联系，他们都会给您提供拖车服务。

10.车子水中熄火切忌再启动

假如车辆在涉水过程中不幸熄火，切忌重新点火启动，必须在原地等待救援。因为重新启动会令已经进水的汽缸受到压缩水的冲击，造成发动机严重受损，而且这种错误操作造成的发动机损伤属于保险免赔范畴，车主只能自掏腰包修复昂贵的发动机。

机动车驾驶证作废公告

2016年8月份，我市有837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具有《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十项所规定的情形之一，机动车驾驶证已被依法注销，但未收回被注销的机动车驾驶证，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七条第二款等规定，现公告作废。

注销机动车驾驶证（驾驶证最高准驾车型资格/实习准驾车型资格/校车驾驶资格）公告

2016年8月份,我市有135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具有《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八第一款、七十九条所规定的情形,机动车驾驶证(驾驶证最高准驾车型资格/实习准驾车型资格/校车驾驶资格)已被依法注销,但未收回被注销(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降级换证业务/未收回签注校车驾驶资格)的机动车驾驶证,根据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机动车驾驶证停止使用公告

2016年8月份,我市有1315名机动车驾驶人因在一个记分周期内累计记分已达到12分,经通知拒不参加学习和考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现公告其机动车驾驶证停止使用。

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公告

2016年8月份，下列在我局车辆管理所登记的机动车，因具有《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九条第一款、《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等规定，公告下列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具体如下：
大型汽车91辆，小型汽车3061辆，挂车164辆，教练汽车21辆，低速车8辆。
上述机动车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仍上道路行驶的，我局将依法收缴，强制报废并依法予以处罚。

机动车逾期未年检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3条规定，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下列汽车截至2016年8月底止已超过检验有效期至未参加安全技术检验，特此公告。具体如下：
大型汽车707辆，小型汽车22818辆，挂车370辆，教练汽车103辆。
为确保行车安全，请逾期未检验汽车所有人尽快到辖区相关机动车检测站办理汽车安全技术检验有关手续。

以上公告详情请登录：

宁波公安交管信息网（http://wfbnbjj.gov.cn/affiche）查询，相关公告内容同时将张贴在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车辆管理所（江东区中兴北路33号）的公告栏，机动车所有人或管理人可前往查询。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16年09月19日

市公安消防支队通报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单位名称：宁波市鄞州搜时网吧
单位地址：鄞州区天童南路578弄50号2-203
存在隐患：该网吧防火门被拆除，使网吧

缺少一个安全出口。
●单位名称：慈溪市坎墩雷希蒙制衣厂
单位地址：慈溪市坎墩街道华鹏路168号
存在隐患：该单位丙类厂房和员工宿舍设

置在同一建筑物内，且未进行有效的防火分隔和设置独立的安全出口。
●单位名称：象山巨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象山县

爵溪镇前街21号
存在隐患：1、自动消防设施不能正常联动控制；2、疏散指示标志损坏率超过50%；3、室内消火栓系统已设置但不能正常使用。